

2022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昌黎县信访局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：信访维稳值班经费		项目级次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：昌黎县信访局			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			
	预算数	166.109218	到位数	166.109218	166.109218			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66.109218	其中：财政资金	166.109218	166.109218						
	其他	0	其他	0	0	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具体完成情况		总体完成率						
	进京赴省访同比大幅下降，提升按期受理率、按期答复率、群众满意率，有效化解信访积案，提高息诉息访率		进京赴省访同比大幅下降，提升按期受理率、按期答复率、群众满意率，有效化解信访积案，提高息诉息访率		98.00						
	圆满完成全县信访工作任务，确保全各敏感时期我县社会政治稳定，无进京非访、无进京集体访、无重大恶性事件、无网络炒作事件。		圆满完成全县信访工作任务，确保全各敏感时期我县社会政治稳定，无进京非访、无进京集体访、无重大恶性事件、无网络炒作事件。		98.00			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	产出指标（50分）	数量指标	敏感时期进京访登记数	低于全市平均值	15.00	≤	5	个	0.00个	完成	15
		质量指标	进京访及时劝返率	滞留人数/进京访总人数	15.00	≤	10	%	0.01	完成	15
		时效指标	突发事件处置及时率	及时处置数量/突发事件数量	10.00	≥	90	%	1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节约差旅经费支出	本年差旅费支出/上年差旅费支出	10.00	≤	100	%	80.5	完成	10
	效益指标（30分）	可持续影响指标	进京赴省重复访率	重复访数量/进京赴省访数量	8.00	≤	50	%	≤50	完成	8
		经济效益指标	各敏感期差旅支出	不高于去年同期	8.00	文字描述		不高于去年同期	不高于去年同期	完成	8
		社会效益指标	进京访总量	进京访总量逐年下降	7.00	文字描述		低于去年同期	低于去年同期	完成	7
		生态效益指标	节能降耗	节约资源，降低消耗	7.00	文字描述		实现绿色办公	实现绿色办公	完成	5
	满意度指标（10分）	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率	满意或基本满意数/总人数	10.00	≥	85	%	≥85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分）	预算执行率			10					10	
	自评总分									98	
	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：一是重复信访仍占比较高未达到预期，三无乡镇创建工作需进一步提升，到市集体访时有发生；因疫情防控，各项目预算执行率偏差较大。 原因分析：一是各基层单位在隐患排查方面还存在漏洞，不能及时掌握本辖区本部门重点人员动向；二是资金支出责任意识和绩效观念不强，部分值班点设置不够科学。 改进措施：一是加强对网信投诉案件的办理质量，进一步提升网信案件的满意度，促进息诉罢访；二是加强对到市集体访的通报问责力度，强化到市访的接劝返工作；三是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本着“勤俭节约、保障运转”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，进一步增强资金支出责任意识和绩效观念，在预算金额内科学使用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									
	填报人：	唱锦河				联系电话：	2022620				
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依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											